长江经济带建设稳步推进，“共抓大保护，不搞大开发”成为共识——

严守“三条红线” 推进“三水共治”

经济日报·中国经济网记者　熊　丽

回眸2017

推动长江经济带发展必须走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之路，要把修复长江生态环境摆在压倒性位置，共抓大保护，不搞大开发。

确保一江清水绵延后世，正在成为长江经济带的共同行动。沿江各省市全面落实《长江经济带发展规划纲要》，严守水资源开发利用控制、用水效率控制、水功能区限制纳污“三条红线”，加快推进水污染治理、水生态修复和水资源保护“三水共治”，扎实推进各项工作取得了阶段性成果，长江流域经济发展质量全面提升

冬季，云南迪庆藏族自治州风景宜人。　梁志强摄（新华社发）

扎牢生态保护制度屏障

沿江11省市完成水资源开发利用控制、用水效率控制、水功能区限制纳污“三条红线”指标市县两级分解工作。推进跨界水质断面考核制度，加快推动建立负面清单管理制度

“2017年，沿江各省市不仅观念上变化了，而且也在积极行动起来。”中国区域经济学会长江经济带专业委员会主任委员、武汉大学区域经济研究中心主任吴传清告诉记者，在制度设计上，从中央到地方层面都出台了许多政策举措，并明确了相关的考核指标，形成了制度约束力。

长江经济带生态环境保护形势紧迫而复杂：流域系统性保护不足，生态功能退化严重；污染物排放量大，饮用水安全保障任务艰巨；沿江化工行业环境风险隐患突出，守住环境安全底线压力大；部分地区城镇开发建设严重挤占江河湖库生态空间。

保护长江，刻不容缓。2017年，我国深入推进生态环境保护制度建设，加强生态环境保护重大工程实施。组织沿江11省市完成水资源开发利用控制、用水效率控制、水功能区限制纳污“三条红线”指标市县两级分解工作，指导推动长江经济带率先划定并严守生态保护红线。推进跨界水质断面考核制度，加快推动建立负面清单管理制度。推进水环境治理、水生态修复、水资源保护等工程建设，着重抓好天然林保护、防护林建设、退耕还林还草、湿地保护和石漠化治理，并实施了贵州草海、云南大理洱海源头等重要湿地保护和修复工程。

此外，针对长江经济带生态环境保护面临的突出问题，开展了沿江非法码头、非法采砂专项整治和化工污染整治专项行动，启动长江入河排污口监督检查、饮用水水源地安全检查、长江干流岸线保护和利用检查等专项行动，严控长江水环境污染的“关口”。到2017年9月底，沿江应取缔的959座非法码头已全部拆除，其中809座完成了生态复绿，恢复生态岸线100多公里。非法采砂得到初步遏制。

2017年7月份，环保部、国家发改委、水利部联合印发《长江经济带生态环境保护规划》，提出水资源优化调配、生态保护与修复、水环境保护与治理、城乡环境综合整治、环境风险防控、环境监测能力建设等六大工程18类项目，以切实保护和改善长江生态环境。

2017年12月份，最高人民法院发布《关于全面加强长江流域生态文明建设与绿色发展司法保障的意见》，突出强调水环境与水资源的司法保护，依法审理水环境与水资源案件，并根据长江上中下游生态环境特点，提出了各区段应重点关注的案件。

据统计，2017年1月份至9月份，长江经济带流域I—III类水质比例同比提高4.3个百分点，劣V类比例由4.2%降至3.4%，降0.8个百分点。环境保护部党组书记、部长李干杰表示，到2017年底，11个省份划定省一级生态保护红线。此外，还准备用两年时间，全面整治长江经济带所有县级以上1320处集中饮用水水源地，2018年底县级以上完成整改，全面达到要求。

建设绿色产业发展体系

长江经济带工业绿色发展取得显著成效，沿江多省份出台规划，围绕改善区域生态环境质量要求，落实地方政府责任，加强工业布局优化和结构调整

浙江湖州市南浔区一家木地板企业的工人使用“电能替代”改造后的热压机加工木地板。　新华社记者　徐　昱摄

长江经济带是我国经济重心所在、活力所在。流域内逾20种工业产品的产量占全国比重超过40%，特别是纺织、家电、电子、电力、化工、汽车、船舶、建材和装备制造业等产业的集群优势明显。

位于长江经济带“龙腰”的湖北，岸线长达1061公里，是长江径流里程最长的省份。然而，湖北长江、汉江两江沿线15公里范围内有394家重化工及造纸行业企业，2015年共排放废水28672万吨、COD20353吨、氨氮2453吨，企业数量仅占全省规模以上工业企业的2.6%，但排放的污染物分别占全省工业行业排放总量的35.1%、18%和20.4%。

2017年11月份，湖北省印发《长江经济带绿色产业发展专项规划》，提出到2020年，战略性新兴产业占比明显提高，现代服务业对一二产业发展支撑能力更强，能源利用效率、资源利用水平、清洁生产水平大幅提升，绿色产业发展体系初步建立。这个规划，也是湖北长江经济带生态保护和绿色发展“1+5+N”规划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

在上游，贵州省出台《关于加快发展新经济培育新动能的意见》，提出要加快发展数字经济、绿色经济、旅游经济等为重点的“十大新经济产业”，并实施总投资达2000多亿元的100个重大项目，黔山秀水焕发出新的生机。

在下游，《浙江省长江经济带发展实施规划》提出，打造有国际影响力的产业创新中心，加快发展绿色临港产业，推动宁波、温州、舟山、台州、嘉兴、湖州、绍兴等环杭州湾和沿海地区，承接国际产业转移和吸纳长江流域适宜产能，聚力发展非化石能源、港口物流、汽车制造、绿色石化、船舶与海洋工程装备、海洋旅游等新型临港产业。

工信部、发改委等五部委发布的《关于加强长江经济带工业绿色发展的指导意见》明确指出，要紧紧围绕改善区域生态环境质量要求，落实地方政府责任，加强工业布局优化和结构调整，以企业为主体，执行最严格环保、水耗、能耗、安全、质量等标准，强化技术创新和政策支持，加快传统制造业绿色化改造升级，不断提高资源能源利用效率和清洁生产水平，引领长江经济带工业绿色发展。

《长江经济带产业蓝皮书：长江经济带产业发展报告（2017）》认为，长江经济带工业绿色发展取得显著成效。从长江经济带和非长江经济带地区比较而言，长江经济带工业绿色发展水平整体呈平稳较快增长态势，上升速度高于全国平均水平。

中国区域经济学会长江经济带专业委员会主任委员、武汉大学区域经济研究中心主任吴传清表示，在找准创新驱动发展突破口方面，要积极推进长江经济带传统优势装备制造业走向中高端。在重点行业、高端产品、关键环节促进技术进步与应用，优化配置技术与产品资源，引导传统优势装备制造业向价值链高端爬升。

2017年12月30日，安徽芜湖长江公路二桥通车运营。　王　昊摄（新华社发）

着重在“共”字上做文章

目前，沿江各地对“不搞大开发”已经形成了共识，重点抓好环境保护联防联控、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市场一体化建设、公共服务共建共享等工作

2017年，长江经济带在区域一体化方面继续取得积极进展。

——推进航道畅通，长江干线航道系统治理有序推进，南京以下12.5米深水航道建设二期工程进展顺利，黄金水道功能不断提升。2017年8月份，交通运输部印发《关于推进长江经济带绿色航运发展的指导意见》，明确到2020年，初步建成航道网络有效衔接、港口布局科学合理、船舶装备节能环保、运输组织先进高效的长江经济带绿色航运体系。

——推进枢纽互通，全球最大单体全自动码头洋山港四期于2017年12月10日正式开港；宁波—舟山港一体化改革全面完成，2017年前11个月的货物吞吐量超过2016年全年水平；江苏南京以下区域港口一体化改革试点工作进展顺利，沪昆高铁贵昆段等一批重大工程建成运营，综合交通网络建设成效明显；

——推进江海联通，上海国际航运中心建设全面提速，上海与浙江共同建设小洋山北侧江海联运码头取得实质进展，江海直达运输系统建设稳步推进；

——推进关检直通，关检合作“三个一”已全面推广至所有直属海关和检验检疫部门，上海国际贸易“单一窗口”3.0版上线运行，区域通关一体化成效显著。

2017年11月1日，商务部发布《长江中游区域市场发展规划》（2017—2020年），这是商务部首次印发的一部跨区域流通发展规划，对促进长江经济带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2016年长江经济带建设开始破题，2017年稳步推进，2018年则是推动长江经济带发展的关键之年。”中国区域经济学会长江经济带专业委员会主任委员、武汉大学区域经济研究中心主任吴传清表示，党的十九大报告明确指出，“以共抓大保护、不搞大开发为导向推动长江经济带发展”，目前，沿江各地对“不搞大开发”已经形成了共识，但是怎样按照五大发展理念的要求“共抓大保护”，如何在总体上进行谋划和布局，将会成为未来更受关注的内容。比如，环保如何联合执法、工业如何联合治污、信息平台如何共建共享、上中下游如何更好地沟通、主体功能区的生态保护要求如何细化，等等。

2017年12月13日，推动长江经济带发展领导小组办公室会议暨省际协商合作机制第二次会议在北京召开。会议指出，2018年要重点抓好4方面工作：一是以持续改善长江水质为核心，加快推进水污染治理、水生态修复和水资源保护“三水共治”，切实保护和改善水环境，全面遏制、根本扭转生态环境恶化趋势。二是以推进集装箱江海联运为重点，形成与江海联运相适应的港口、集疏运、航运、船舶、通关等一体化系统，带动构建综合立体交通体系。三是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推动经济发展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着力加快建设实体经济、科技创新、现代金融、人力资源协同发展的产业体系。四是构建“共抓大保护”长效机制。加快推进生态环境保护制度建设，选择有条件的地区开展绿色发展试点示范，充分调动各方面积极性形成共抓大保护合力。

会议还强调，要坚持共商共建，充分发挥省际协商合作机制作用，着重在“共”字上做文章，重点抓好环境保护联防联控、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市场一体化建设、公共服务共建共享等工作。

长江经济带发展2017大事记

12月

环保部通报长江经济带饮用水水源地整治情况，截至12月21日18时，沿江126个地级市排查出的490个饮用水水源地问题中，已经有120个市的483个问题得到彻底整治，完成率达到98.6%

12月

长江干线四川段正式实施水上综合执法改革，由宜宾、泸州海事局统一承担各自辖区内的海事、航道、通信现场执法职责，标志着长江海事局辖区长江干线水域实现（四川宜宾至江苏浏河口2700公里）水上综合执法全覆盖，长江海事“一体化管理、一条龙服务”的新格局顺利构建

11月

商务部发布《长江中游区域市场发展规划》（2017-2020年），将依托湖北、湖南、江西三省交通区位优势，抢抓“一带一路”建设、长江经济带发展等战略机遇，将长江中游区域打造成为全国重要的商贸物流枢纽

8月

交通运输部印发《关于推进长江经济带绿色航运发展的指导意见》，明确到2020年，初步建成航道网络有效衔接、港口布局科学合理、船舶装备节能环保、运输组织先进高效的长江经济带绿色航运体系。同时发布《港口岸电布局方案》，方案明确提出，到2020年，实现全国沿海和内河主要港口以及船舶排放控制区内港口50%以上已建的集装箱、客滚、邮轮、3000吨级以上客运和5万吨级以上干散货专业化泊位，具备向船舶提供岸电的能力。同时，鼓励岸电需求较大、基础条件较好的港口争取实现100%的泊位岸电覆盖率

7月

环保部等部门印发《长江经济带生态环境保护规划》，从水资源利用、水生态保护、环境污染治理、流域风险防控等方面提出更加细化、量化的目标任务

4月

长江中游荆江航道整治工程通过竣工验收。至此，3000吨级货船组成的万吨级船队可昼夜双向通航，长江中游航道“瓶颈”得到初步缓解，黄金水道的运输潜能进一步释放

交通运输部统计数据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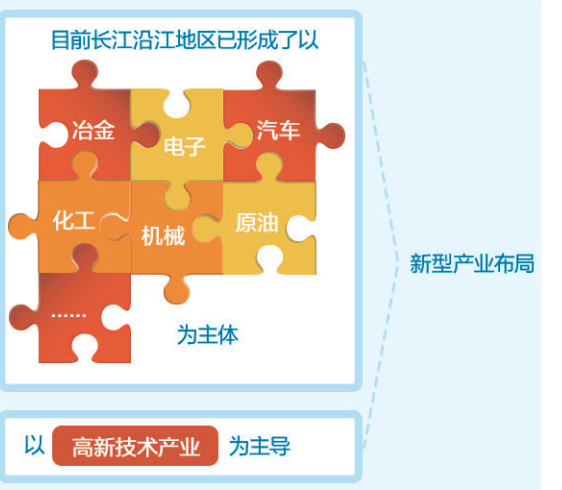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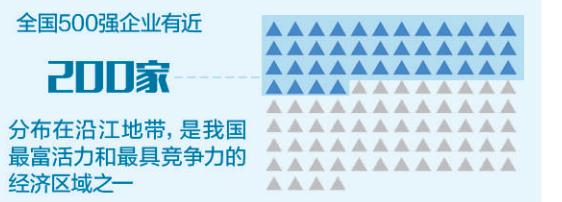

2017年前三季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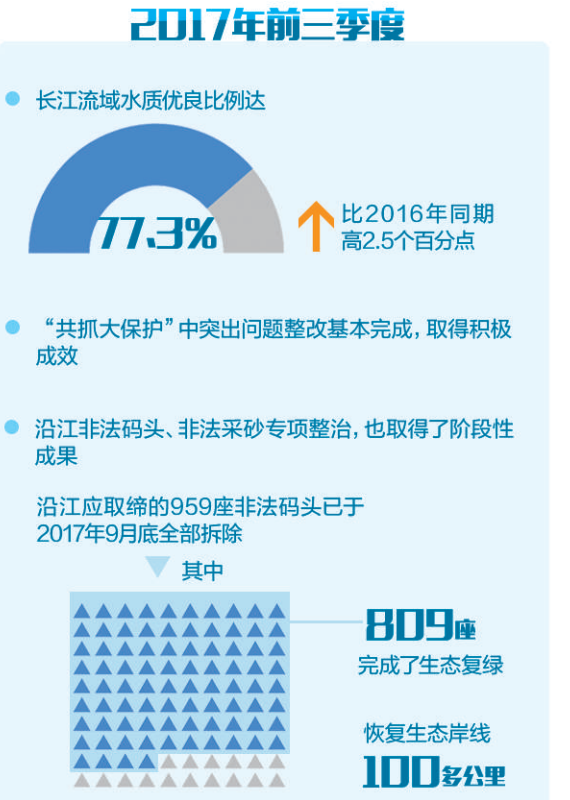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国家发改委）